



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 严惩不贷

衡山警方协助辽宁警方抓获 1 名网上逃犯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王 聪

本报讯 近日,衡山警方协助辽宁警方成功破获一起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案,抓获 1 名网上逃犯。

7 月 31 日,衡山县公安局接到市公安局网技支队通报称:衡山县有人涉嫌在网上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该局领导立即指示网安大队与两路口派出所联合作战,依法核查。

网安大队民警从辽宁警方提供的线索入手,通过分析研判发现衡山县开云镇青山村二组村民肖某培有重大嫌疑。当天 18 时许,网安大队、两路口派出所民警赶赴衡山县滨江广场,将正在吃饭的嫌疑人肖某培抓获。经讯问,嫌疑人肖某培对在网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经查,7 月 27 日,辽宁省铁岭市公安局在办理一起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案件时,发现衡阳境内有人在网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辽宁警方立即将案件线索发往衡阳进行落地核查,同时对嫌疑人肖某培上网追逃。据肖某培交代,其通过手机微信在网非法买卖公民个人信息共计 70 余条,从中获利 1.9 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肖某培已被衡山警方移交辽宁铁岭警方处置。

雁峰警方捣毁 一赌博窝点

查获涉赌嫌疑人 22 人,收缴赌资 3 万元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周辉跃

本报讯 近日,按照市公安局、分局“社会治安整治月”专项行动部署安排,雁峰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及时组织警力对辖区治安乱源开展整治行动。

8 月 4 日,刑侦大队接群众举报,称雁峰区一老年牌馆有人打“转转麻将”,涉嫌聚众赌博。接到举报后,大队立即组织人员进行前期摸底和布控。8 月 6 日 16 时许,刑侦大队在巡逻大队协助下前后夹击,对爱民路路边老年牌馆进行清查,当场查获涉赌嫌疑人员 22 人,收缴赌资 3 万元,收缴并销毁 6 台麻将机等涉赌工具。

经查,犯罪嫌疑人蒋某、王某合伙在爱民路以开老年牌馆为名,实际以“打 100 漂 200,抓两只鸟”“二五八转转麻将”方式组织涉赌人员进行赌博,二人从中抽“水资”获利。

目前,该案 12 名涉赌人员被依法行政拘留,犯罪嫌疑人蒋某因涉嫌开设赌场罪被依法刑事拘留,同案犯罪嫌疑人王某被网上追逃。

祁东巡防民警快速出击 水库中救出轻生女子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许天喜

本报讯 8 月 9 日,祁东县公安局巡逻防暴大队民警快速出击,在红旗水库水中救上一名轻生妇女。

当日 10 时许,巡逻防暴大队民警接 110 指挥中心指令称:有人在县红旗水库欲轻生。

接警后,民警李恒、邓文杰带领协警迅速出警赶到红旗水库水坝,经寻找终于在水库靠山边下面发现轻生女子。此时女子正往深水中走去,民警见状立马冲到水中将轻生女子拉上岸。经调查得知,该女子因家庭琐事一时想不开,跑到红旗水库自杀。其女儿知道情况后急忙拨打 110 向警察求助。

专案民警辗转境内外,抓获嫌疑人 56 名

省督“6·11”特大网络 “套路贷”诈骗案告破



公安押解犯罪嫌疑人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李钢彪 黄周生

本报讯 8 月 7 日—8 日,省督“6·11”特大网络“套路贷”诈骗案成功收网。8 月 9 日上午,一辆从云南开来

的大巴车驶入市公安局,在缅甸抓获的 24 名犯罪嫌疑人被成功押回衡阳。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胡志文迎接专案组民警安全归来。

胡志文对专案组冒酷暑在异地英勇作战,发扬敢打善拼的衡阳公

安精神表示赞许,希望专案组继续发扬拼搏奋进的精神,进一步做实证据,依法打击违法犯罪,作好总结,为今后再战提供好的经验和作法。

8 月 7 日—8 日,在省公安厅的指导协调下,在浙江瑞安、山东寿光、云南景洪、湖南常德和缅甸警方的大力协助下,市公安局组织刑侦支队、网技支队、衡阳县公安局历经 2 个多月缜密侦查,跨区域合成作战,成功侦破一起代号为“6·11”的省督特大网络“套路贷”诈骗犯罪案件,全链条摧毁一个涉及全国多省市的特大网络贷款诈骗犯罪集团。

参战民警克服跨地域缉捕难度大、范围广、取证难度高,职业通讯诈骗团伙反侦查能力强等种种困难,辗转浙江瑞安、山东寿光、湖南常德、云南景洪及缅甸等地,共抓获嫌疑人 56 名,其中骨干 6 名,扣押涉案电脑 200 余台,手机、硬盘、U 盘等其他作案工具 100 余件,冻结账户 40 余个。

目前,审讯、境外和境内的追逃追赃工作正全力开展。

衡滇警方携手摧毁“套路贷”团伙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苏 敏

本报讯 8 月 7 日,蒸湘警方配合云南警方,成功打掉一特大“套路贷”网络诈骗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 18 名。

8 月 1 日,云南省大理市公安局民警来到市公安局蒸湘分局刑侦大队,请求协作侦查一网络“套路贷”诈

骗案件。该案是犯罪团伙在互联网上针对在校大学生实施“裸贷”,成功后再介绍下家让学生继续借款,恶意累积借款数目,以诈骗威胁方法强迫受害人偿还虚高利息。

经过侦查,民警成功锁定该犯罪团伙头目金某(男,23 岁,衡阳县人)。该大队以“治安整治月”专项清查行动为契机,立即组织警力展开集中清查

抓捕行动。8 月 7 日 21 时许,云南警方在该大队配合下,在高新区某小区民房内抓获以金某为首的犯罪嫌疑人共 18 名,其中 4 人为网上逃犯。当日 23 时许,在分局巡警大队配合下,该大队民警将所有犯罪嫌疑人带回分局执法办案区调查。

目前,该案 18 名犯罪嫌疑人已移交云南警方处理。



衡东县:交警严查交通违法行为



衡山县:民警在网吧清查

8 月 7 日—9 日,按照《衡阳市公安局“社会治安整治月”行动方案》的部署,各县(市)区公安机关周密组织、多警联动,认真开展“平安 6 号”清查行动,为省运会胜利召开营造了平安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关于召开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听证会的公告

为切实加强我市烟花爆竹燃放管理,减少噪声扰民和空气污染,保障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市政府拟出台在本市雁峰、石鼓、珠晖、蒸湘区区域内及毗邻市城区的衡南县三塘镇鳌兴村区域内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由市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结合本市实际,起草制定了《衡阳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鉴于《通告》涉及面广、影响大,市政府决定由市公安局牵

头举行公开听证,再次征求群众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听证会时间

2018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一)15 时 30 分。

二、听证会地点

市公安局三楼合成作战中心。

三、听证会代表的组成和产生

本次听证会拟定听证代表 29 名,其中雁峰区、石鼓区、珠晖区、蒸湘区各 5 名(含社区干部、居民群众及民俗工作者代表),由当地公安分局报请区政府组织报名

和推荐;衡南县三塘镇居民群众代表 1 名,由衡南县公安局报请衡南县政府组织报名和推荐;人大代表 4 名,政协委员 4 名,由市公安局报请市人大、市政协推荐。

四、听证会代表名单报送时间

听证会代表名单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前报送市公安局。联系人:衡阳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黄元基,联系电话:18007349842。

特此公告

衡阳市公安局
2018 年 8 月 10 日